

全国情报文献工作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中国图书馆学会

推荐使用

# 中国文献编目规则

第二版

国家图书馆《中国文献编目规则》修订组 编

北京图书馆出版社

# 中国文献编目规则

(第二版)

国家图书馆《中国文献编目规则》修订组 编

北京图书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文献编目规则(第二版)/国家图书馆《中国文献编目规则》修订组编. —北京:北京图书馆出版社,2005.4

ISBN 7-5013-2758-0

I. 中… II. 国… III. 文献著录—编目规则—中国 IV. G254.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09718 号

**书名** 中国文献编目规则(第二版)

**著者** 国家图书馆《中国文献编目规则》修订组 编

---

**出版** 北京图书馆出版社 (100034 北京西城区文津街7号)

**发行** 010-66139745 66175620 66126153

66174391(传真) 66126156(门市部)

**E-mail** cbs@nlc.gov.cn(投稿) btsfxb@nlc.gov.cn(邮购)

**Website** www.nlcpress.com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华正印刷厂

---

**开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 27.875

**版次** 2005年4月第1版 2005年4月第1次印刷

**字数** 550(千字)

---

**书号** ISBN 7-5013-2758-0/G·607

**定价** 90.00 元

## 中国文献编目规则(第二版)编委会

主任:陈力

副主任:富平 黄俊贵 吴龙涛

顾问:阎立中 孙蓓欣

编委:(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芊	王红	王松林	王洋	毛卓明	甘琳
叶奋生	孙更新	孙蓓欣	刘峥	刘小玲	纪昭民
苏品红	李小文	吴龙涛	吴兵	何又光	沈乃文
沈玉兰	陈敏	陈源蒸	林德海	杨洪波	罗健雄
周升恒	贺燕	段明莲	姚蓉	莫少强	顾犇
黄俊贵	曹宁	阎立中	喻爽爽	富平	谢琴芳
程亚男	鲍国强	冀亚平	潘岩铭		

## 中国文献编目规则(第二版)编撰小组

主编:富平 黄俊贵

副主编:曹宁 刘小玲 纪昭民 鲍国强

撰写人:(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芊	王红	王松林	王洋	甘琳	叶奋生
孙更新	刘峥	刘小玲	纪昭民	苏品红	李小文
吴龙涛	吴兵	沈乃文	陈敏	林德海	杨洪波
罗健雄	贺燕	段明莲	姚蓉	莫少强	顾犇
黄俊贵	曹宁	喻爽爽	富平	谢琴芳	程亚南
鲍国强	冀亚平				

## 序

中国是一个具有悠久历史的文明古国,几千年来文明的积淀表现在汗牛充栋的历史文献上。当文明发展到一定阶段,文献积累到一定程度,自然会出现对文明成果的分类与总结,对文献的整理、归类。在中国古代,第一次对文献的系统整理大概是从孔子开始的。传说孔子曾经编定六经,对《尚书》、《诗经》、《春秋》等文献进行过系统的整理。他对《春秋》进行整理时,特别强调对其文字表述的规范性。这就是所谓的“《春秋》书法”。“《春秋》书法”的一个重要原则,就是通过特定的文字来表达作者的思想感情和价值观。这与我们现在所说的基于客观描述的著录标准是完全不同的。到了西汉时期,由于文献的大量增加及使用的需要,西汉末年刘向、刘歆父子等人对皇家藏书进行了一次系统的整理,其内容包括篇目的选定、次序的编排以及文字的是正。除此之外,刘向等人还在各书前附上叙录,简单介绍各书的作者生平、学术渊源,并评介其思想内容。这种图书整理方法对后世影响极大,清代编纂的《四库全书总目》即参仿刘向叙录而成。这个传统,我们至今仍在部分沿用。

中国古代的文献整理工作,重视的是对内容的价值性判断,即清代学者章学诚所谓“辨章学术,考镜源流”,因此对于文献的分类和提要是比较重视的。相反,对于文献著录的格式则不十分讲究。这种情况当然是与中国古代的历史文化传统有关。

近代以来,不仅文献的数量激增,文献的内容、类型都发生了很大变化,特别是反映西方各种思想、各种学科、各种类型的文献纷纷进入中国,中国传统的文化价值观发生了动摇。在这种历史背景下,对不同思想、不同内容、不同类型的文献进行客观的描述逐渐成为文献编目工作的重要原则。另一方面,随着中国图书馆事业的发展,文献资源的共知、共建、共享逐步成为人们的共识,对文献进行标准著录以便信息的交换、传播逐渐深入人心,因此标准化、规范化也成为了图书馆员在进行文献编目时的一个基本原则。正是在这种背景下,按照西方现代编目思想进行文献著录规则的制定、修订,得到了业界的高度重视。自20世纪20年代末刘国钧先生编《中文图书编目条例草案》以及稍后的《国立中央图书馆编目规则》问世以来,不少的图书馆也编制了本馆的编目规则。1996年,由黄俊贵先生主编、中国文献编目规则编撰小组编纂的《中国文献编目规则》问世,并成为全国情报文献工作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中国图书馆学会推荐使用的工具书,对于中国文献编目工作标准化、规范化产生了极大的推动作用。

《中国文献编目规则》出版近10年了。在这期间,中国的图书馆事业得到了飞速的发展,特别是随着现代技术的进步、国际交流的增加,又出现了许多新的问题需要解决。在这种情况下,根据业界的要求,2002年,由国家图书馆牵头,组织业内专家着手对《中国文献编目规则》1996年版进行修订补充。

《中国文献编目规则》应该如何修订?这本是编目专家考虑的问题。愚也不才,虽在图书馆供职有年,但对于文献编目尚未入门径。不过,作为一位图书馆工作者,也作为一位图书馆的使用者,对于图书馆文献编目的根本大法,在我想象中的似应体现以下几点原则:

首先,《中国文献编目规则》的适用范围主要是中国文献,其编制似既应体现民族性原则,也应体现国际性的原则。《中国文献编目规则》,从书名上限定了文献的范围是中国文献。这

表示中国文献与外国文献在形式与内容上都有其特殊性,因而二者应该是有所区别的。我们的中文文献编目工作是为了让读者特别是中国读者和研究中国文化的读者更方便地查询,因此,如何尊重民族传统和读者检索习惯就是一个应该遵循的基本原则。因此,《中国文献编目规则》在标目形式的确定上强调了常用、惯用、通用以及一致性和简明的原则。

但是,另一方面,中国是世界的一部分,就整个人类社会来说,一切知识构成了一个完整的体系,哪怕它内部有这样或那样的矛盾、差异,中国文献与外国文献都是整个人类知识体系的组成部分,因此,不同国家、不同语种、不同文化背景下产生的文献都应该纳入到一个统一的文献报道体系之中。要达到这一目标,就要求我们在文献的著录上严格地遵循 ISBD 的原则。

20 世纪 20 年代末,刘国钧先生先后编制的《中国图书分类法》和《中文图书编目条例草案》之所以在此后的几十年里对中国图书馆界产生广泛而深远的影响,其根本原因就在于他很好地处理了文化民族性和时代性的关系。他的编目规则在充分尊重中国图书特点、解决中国特有问题的前提下,也充分体现了西方现代编目思想所倡导的描述的客观性、形式的规范性、概念的精确性和逻辑的严密性。我以为,刘国钧先生的思想和方法对于今天我们的《中国文献编目规则》修订工作依然具有很强的指导意义。

中国历史源远流长,文化多姿多彩,从甲骨金文到竹简帛书,从碑帖拓片到线装古籍,不同类型的文献,自有不同的外部特征和内涵,既要根据每一种不同类型的文献作客观描述,又不能将其完全割裂开来,求同存异,融会古今,似乎也应作为图书馆文献编目工作的原则。因此,《中国文献编目规则》,其适用范围还应涵盖中国古代与现代不同类型的文献。

一部符合时代要求的《中国文献编目规则》,其适用范围还应涵盖印刷型文献与非印刷型文献,涵盖实体型文献与数字型文献。近几十年来,从缩微胶片到音像制品,从实体文献到数字化文献,科学技术的飞速发展使图书馆的文献结构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对于读者来说,他们所关心的主要还是文献的内容,而非文献的存在形式。如何向读者完整地揭示所有的实体馆藏和虚拟的数字化馆藏,如何通过标准化的文献编目,实现全球范围内的资源共享,已经成为编目工作亟需解决的问题。

3 年来,经过参与修订工作的专家们的辛勤工作,《中国文献编目规则》(第二版)就要与读者见面了。应本书主编富平、黄俊贵先生之命,聊缀数语,以为弁首。

陈 力

2005 年 3 月 10 日



## 前 言

《中国文献编目规则》(1996年版,下称《规则》)是我国第一部依据国家标准并参考国际主要编目条例,包括各类型中文文献及其编目方法,符合著录国际标准化及标目规范化要求的大型文献编目规则。它对于推动我国文献编目工作标准化,提高文献机构编目工作水平,促进国内外中文书目信息交流发挥着重要作用,已成为编目人员进行中文文献编目的主要依据和必备工具。可以说,《规则》是我国中文文献编目发展历程中的一个里程碑。

近10年来,随着网络资源和电子文献的迅速发展,信息载体对象、信息传播方式、信息组织形式都有较大发展,由此文献编目的理论与方法亦发生变化。如何在使用机读格式的基础上对新产生的信息资源进行编目,如何适应新的元数据格式对数字资源进行编目,是图书馆文献编目工作遇到的新问题。

2001年前后,许多图书馆及有关专家呼吁,应参照《国际标准著录规则》(ISBD)和《英美编目条例》(AACR2)的最新版本,对《规则》进行全面修订。原《规则》编委会及所有撰稿人立足于图书馆事业发展全局,一致主张修订工作交由作为全国编目中心的国家图书馆主持,国家图书馆领导对此也给予了高度重视,并牵头组织了由原撰稿人员和有关专家参与的修订小组,并拨出经费进行《规则》的修订工作。于2002年6月开始,历时2年半时间,2004年底完成《规则(第二版)》审定稿。

这次修订工作正处于国际编目实践与理论的变革时期,《规则》既要继承传统的精华,又要适应变革的需要。修订工作不是仅局限于对具体规则增加新的内容进行斟酌,对编目原则也需要重新审视,这里面必然会产生新旧观念的碰撞。应该说,修订的难度较大,如何掌握尺度,遇到的问题较多。我们与全国具有代表性的文献机构和有关专家进行了多次的讨论与交流,广泛听取了各方面的意见,许多基本问题都达成了共识,对少数争议的枝节问题可保留意见,各自采取灵活的处理办法。

### 一、修改的原则

参加修订的专家一致认为,编目规则的修订应该面向信息化、面向世界、面向社会需求,实现与国际书目情报顺利交流,使中文书目数据为全世界所共享。修订要坚持与国际接轨,依据ISBD最新版、GB3792.1最新版、AACR2R/2002年版等;考虑网络环境下电子资源的特点,适应计算机编目的需要;在结构体例上尽量与《规则》保持一致,在内容上尽量采纳国际标准。总的修订原则是:既遵循ISBD的原则,参照AACR2的体例,又体现中国文献编目特色,不机械照搬;既坚持整个编目规则体系的一致性,又考虑各种文献类型的特殊性;既坚持标准规则的统一性,又保持适当的灵活性。总之,要在实际编写中确保《规则》的稳定性、连续性、适用性。

### 二、修改的重点

1. 整个结构、基本框架保持原有体例,仍然分为著录法和标目法两个部分及附录。

## 2. 著录法部分

(1)关于整体结构。著录法部分保持原《规则》的体例,为体现总则属指导性通则,也为使各分则既重点突出又简洁明了,对《规则》的整体框架作了一些调整,采取统一格式、统一款项、统一表述方法,对相同和相关内容采用“参见”方式,调整了第十四、十五章,新增“手稿”一章置于第十四章,第十五章改为“综合著录与分析著录”。

(2)关于规定信息源。对著录实体某些项目的信息源选取顺序作出规定。原《规则》对各著录项目均列出了规定信息源,但没有说明选取顺序,修订后的规则强调了信息源的选取顺序。

(3)关于并列题名的选取。对并列题名的概念,明确了可以出现在文献各处,并不是局限于规定信息源上。对并列题名的著录位置也作了进一步规定。

(4)关于版本项中版本说明信息的选取。原《规则》规定,关于版本以及版本说明一律著录在版本项。本次修改明确提出:在题名页上属于题名组成部分的版本说明文字著录在题名与责任说明项。

(5)关于特殊文献著录对象的确立。如著录缩微文献时,要把握描述实体对象,始终以在编文献为著录信息源,关于原件的说明一律著录在附注项。

(6)关于连续性资源。“连续出版物”改为“连续性资源”,扩大了对连续性资源的适用范围。

(7)关于电子资源。“计算机文档”改为“电子资源”,增加了相关的内容,在体例上作了适当的修改,尽可能与各章节保持一致。

(8)关于分析著录。原《规则》设第十四章多层次著录,第十五章分析著录。这次修改为第十五章综合著录与分析著录,内容包括:丛编与多卷书等多层文献综合著录与分析著录、无总题名文献基本著录与分析著录、单篇著作分析著录三部分。

## 3. 标目法部分

(1)在内容、章节、结构上作了较大的调整,为便于操作增加了较多样例。标目法部分共设五章,顺序为:总则、个人名称标目、团体/会议名称标目(含前冠地理名称的地方国家机构名称标目)、题名标目、参照。地理名称标目不单独设章。

(2)进一步明确检索点与标目的区别与联系,在各章中,分别论述检索点的选取与标目的形式。

(3)“参照”一章,只说明单纯参照、相关参照、说明参照,不涉及规范标目的编制。

(4)在确定标目形式时,作为标目附加成分的国别、朝代等信息的位置可采取交替规则处理。

(5)在团体名称标目中增加了职务名称标目的类型,增加了对中国驻外使、领馆及其他外交团体名称标目的描述规则。

(6)对标目法中的名词术语进行了规范和统一。

## 4. 附录部分

为了方便编目人员在操作中的实际需要,在附录部分增加了中国历史朝代规范简称、中国各少数民族规范名称表、世界主要国家和地区名称表、不同文献类型著录样例,修改了名词术语部分,供编目人员参考。



### 三、修订的分工

本次修订由富平、黄俊贵主编及曹宁副主编负责全书的统稿。在统稿过程中阎立中、孙蓓欣两位顾问参与了讨论,并提出了宝贵意见和建议;还有纪昭民、谢琴芳、王松林、段明莲、刘小玲、鲍国强、杨洪波、王洋参加了部分统稿会议,提出了许多建议。各章修订分工如下:

第一章,总则(刘小玲、纪昭民、富平);第二章,普通图书(刘小玲、孙更新、罗健雄);第三章,学位论文、科技报告、标准文献(姚蓉、林德海);第四章,古籍(鲍国强、沈乃文、喻爽爽);第五章,拓片(冀亚平);第六章,测绘制图资料(苏品红);第七章,乐谱(顾彝、陈敏);第八章,录音资料(吴兵、王芊);第九章,影像资料(吴兵、王芊);第十章,静画资料(吴兵、王芊);第十一章,连续性资源(贺燕、叶奋生、吴龙涛);第十二章,缩微文献(杨洪波);第十三章,电子资源(刘峥、莫少强、段明莲);第十四章,手稿(李小文、鲍国强);第十五章,综合著录与分析著录(富平、甘霖、程亚南);第二十一章,总则(黄俊贵);第二十二章,个人名称标目(谢琴芳);第二十三章,团体/会议名称标目(曹宁);第二十四章,题名标目(王松林);第二十五章,参照(黄俊贵)。附录1,不同文献类型著录样例(刘小玲、姚蓉、鲍国强、冀亚平、苏品红、吴兵、王芊、贺燕、杨洪波、刘峥、李小文、顾彝);附录2,中国历史朝代规范简称(曹宁);附录3,中国各少数民族规范名称表(曹宁);附录4,世界主要国家和地区名称表(曹宁);附录5,主要名词术语(王洋、刘小玲、鲍国强、冀亚平、苏品红、贺燕、杨洪波、刘峥、李小文)。

本《规则》的修订工作得到了中国社会科学院文献信息中心胡广翔、邵晓鸥,中国科学院文献情报中心宋文,中国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文献馆沈玉兰,上海交通大学图书馆王绍平,天津图书馆宋志红,北京市西城区图书馆樊亚玲,中宣部出版局陈源蒸,国家图书馆汪东波、潘岩铭等各位专家的热情帮助。他们为本规则的修订提出了许多宝贵意见,使《规则》的修订得以进一步完善。

《规则》修订工作在国家图书馆的主持下,得到了中国科学院文献情报中心、中国高等教育文献保障体系管理中心、北京大学信息管理系、武汉大学信息管理学院、南京政治学院上海分院信息管理系的大力支持,国家图书馆及北京图书馆出版社提供了编纂和出版经费,宋安莉编辑亦在编辑、出版方面给予许多帮助。在此,谨一并向为《规则(第二版)》编辑、出版作出贡献的单位及个人深表谢忱。

富 平 黄俊贵  
2005年1月15日

## 目 录

<b>第一部分 著录法</b> .....	(1)
第一章 总则 .....	(3)
第二章 普通图书 .....	(27)
第三章 学位论文、科技报告、标准文献 .....	(52)
第四章 古籍 .....	(73)
第五章 拓片 .....	(93)
第六章 测绘制图资料 .....	(108)
第七章 乐谱 .....	(136)
第八章 录音资料 .....	(154)
第九章 影像资料 .....	(181)
第十章 静画资料 .....	(205)
第十一章 连续性资源 .....	(219)
第十二章 缩微文献 .....	(263)
第十三章 电子资源 .....	(281)
第十四章 手稿 .....	(303)
第十五章 综合著录与分析著录 .....	(314)
<b>第二部分 目标法</b> .....	(329)
第二十一章 总则 .....	(331)
第二十二章 个人名称标目 .....	(333)
第二十三章 团体/会议名称标目 .....	(351)
第二十四章 题名标目 .....	(369)
第二十五章 参照 .....	(377)
<b>附录 1 著录样例</b> .....	(385)
<b>附录 2 中国历史朝代规范简称</b> .....	(413)
<b>附录 3 中国各少数民族规范名称表</b> .....	(414)
<b>附录 4 世界主要国家和地区名称表</b> .....	(415)
<b>附录 5 主要名词术语</b> .....	(421)

# 第一部分 著录法

本部分根据《国际标准书目著录》(ISBD)和中国《文献著录总则》等 GB 3792 系列确定的著录项目及其顺序、著录用标识符等,对各类型文献进行客观著录的原则与方法作出统一规定。

第一章“总则”是本部分各章的共同原则,各章各类型文献著录据此作出具体规定。各章互相联系,互相补充,构成一部完整的中国文献著录法。



# 第一章 总 则

## 1.0 通 则

### 1.0.0 制定本规则的目的及其原则

为规范我国各类型文献著录,便于书目信息交流,有效实现信息资源共建共享,本规则依据《国际标准书目著录》(ISBD)和《文献著录总则》等 GB 3792 系列,并结合中文文献编目工作实际制定。

### 1.0.1 适用范围

总则是制定各类型文献著录规则的指导性文件。各类型文献的著录规则详见第 2-14 章。

### 1.0.2 著录项目

著录项目分为下列八项:

题名与责任说明项

版本项

文献特殊细节项

出版、发行项

载体形态项

丛编项

附注项

标准编号与获得方式项

上述每一项目含一个或若干著录单元,详见各项说明。

### 1.0.3 著录用标识符

#### 1.0.3.1 标识符

所有著录项目和著录单元的标识符见下表:

著录项目	标识符	著录单元
1. 题名与责任说明项		1.1.1 正题名
	[ ]	1.1.2 一般文献类型标识
	=	1.1.3 并列题名
	:	1.1.4 其他题名信息
		1.1.5 责任说明

	/ ; ; .	第一责任说明 其他责任说明 1.1.6 无总题名文献(同一责任者) 无总题名文献(不同责任者)
2. 版本项	. -- =  / ; ,  / ;	1.2.1 版本说明 1.2.2 并列版本说明 1.2.3 与本版有关的责任说明 第一责任说明 其他责任说明 1.2.4 附加版本说明 1.2.5 附加版本说明的责任说明 第一责任说明 其他责任说明
3. 文献特殊细节项	. --	1.3.1 文献特殊细节
4. 出版、发行项	. -- : ,  ( : , )	1.4.1 出版地或发行地 1.4.2 出版者或发行者 1.4.3 出版日期或发行日期 1.4.4 印制地、印制者、印制日期 印制地 印制者 印制日期
5. 载体形态项	. -- : ; +	1.5.1 数量及特定文献类型标识 1.5.2 其他形态细节 1.5.3 尺寸 1.5.4 附件
6. 丛编项 (说明:丛编说明置于项目标识符后的圆括号内,有多个丛编说明时,将每一个丛编说明分别置于圆括号内。)	= :  / ; , ;  . = : :	1.6.1 丛编正题名 1.6.2 丛编并列题名 1.6.3 丛编其他题名信息 1.6.4 丛编责任说明 第一责任说明 其他责任说明 1.6.5 丛编国际标准连续出版物号 1.6.6 丛编编号 1.6.7 分丛编 分丛编标识和(或)题名 分丛编并列题名 分丛编其他题名信息 分丛编责任说明



	/	第一责任说明
	;	其他责任说明
	,	分丛编国际标准连续出版物号
	;	分丛编编号
	( )	1.6.8 多种丛编
7. 附注项	. --	1.7.1 附注
8. 标准编号与获得方式项	. --	1.8.1 标准编号
	=	1.8.2 识别题名
	:	1.8.3 获得方式和(或)定价
	( )	1.8.4 限定说明

### 1.0.3.2 标识符使用说明

- a. 除题名与责任说明项外,各项目连续著录时,前冠项目标识符,其形式为“. -- ”(句点、空格、连字符、连字符、空格)。各项目另起段落著录时,可省略“. -- ”。
- b. 各著录单元前标识符除逗号和句点在后面空一格外,其他标识符均需在其前后各空一格。
- c. 某项目缺少第一个单元,应将该单元前原规定使用的标识符改为项目标识符。
- d. 凡重复著录的项目或单元,亦应重复使用其标识符。
- e. 不予著录的项目或单元,其标识符应一并省略。
- f. 某项目或单元末尾及其后另一项目或单元起首均为句点时,只著录一个句点。
- g. 圆括号和方括号各自作为一个单独的标识符,其前后各空一格。但当它们前后有用空格作为结尾或开头的标识符时,只保留前后各一个空格。
- h. 著录单元中某部分内容被省略时用“...”(省略号)标识。
- i. 规定标识符均为西文中的标点符号。

### 1.0.4 著录详简级次

#### 1.0.4.1 著录详简级次以主要项目和选择项目为区分依据。

- a. 主要项目:题名与责任说明项的正题名、第一责任说明;版本项的版本说明;文献特殊细节项;出版、发行项的第一出版地、出版者、出版日期;载体形态项的文献数量及特定文献类型标识、尺寸、附件;丛编项的丛编正题名、丛编编号;重要的附注(如电子资源正题名来源附注);标准编号。
- b. 选择项目:一般文献类型标识、并列题名、其他题名信息、其他责任说明;与本版有关的责任说明、附加版本说明、附加版本说明的责任说明;印制地、印制者、印制日期;其他形态细节;丛编并列题名、丛编其他题名信息、丛编责任说明、丛编 ISSN;附注;获得方式、限定说明。

#### 1.0.4.2 著录详简级次分为简要级次(或称第一级次)、基本级次(或称第二级次)和详细级次(或称第三级次)。

- a. 简要级次著录主要项目。

连续著录格式:

正题名 / 第一责任说明. -- 版本说明. -- 文献特殊细节. -- 出版地: 出版者, 出版日期. -- 数量及特定文献类型标识; 尺寸 + 附件. -- (丛编正题名; 丛编编号). -- 附注. -- 标准编号

分段著录格式:

正题名 / 第一责任说明. -- 版本说明. -- 文献特殊细节. -- 出版地: 出版者, 出版日期

数量及特定文献类型标识; 尺寸 + 附件. -- (丛编正题名; 丛编编号)

附注

标准编号

b. 基本级次著录主要项目和部分选择项目。

连续著录格式:

正题名 [一般文献类型标识] = 并列题名: 其他题名信息 / 第一责任说明; 其他责任说明. -- 版本说明 / 与本版有关的责任说明. -- 文献特殊细节. -- 出版地: 出版者, 出版日期 (印制地: 印制者, 印制日期). -- 数量及特定文献类型标识: 其他形态细节; 尺寸 + 附件. -- (丛编正题名: 丛编其他题名信息 / 丛编责任说明; 丛编编号). -- 附注. -- 标准编号 (限定说明): 获得方式

分段著录格式:

正题名 [一般文献类型标识] = 并列题名: 其他题名信息 / 第一责任说明; 其他责任说明. -- 版本说明 / 与本版有关的责任说明. -- 文献特殊细节. -- 出版地: 出版者, 出版日期 (印制地: 印制者, 印制日期)

数量及特定文献类型标识: 其他形态细节; 尺寸 + 附件. -- (丛编正题名: 丛编其他题名信息 / 丛编责任说明; 丛编编号)

附注

标准编号 (限定说明): 获得方式

c. 详细级次著录主要项目和全部选择项目。

国家书目和全国联合编目应采用详细级次,其他类型目录的详简级次可由编目机构自行选择。

1.0.5 著录信息源

著录信息源是文献本身。文献本身信息不足,可参考其他信息源。

1.0.5.1 主要信息源

主要信息源是文献著录的首选来源。各类型文献均有各自特定的主要信息源 (如图书的题名页、连续出版物的题名页或代题名页)。

1.0.5.2 规定信息源

规定信息源对文献的每一著录项目都规定了一个或多个信息来源。各类型文

献的著录项目均需以各自特定的规定信息源及其选取顺序作为著录依据。取自规定信息源以外的信息置于方括号内,或在附注项说明。

### 1.0.6 著录用文字

1.0.6.1 题名与责任说明项、版本项、文献特殊细节项、出版发行项和丛编项一般按文献本身的文字著录,外文字母的大小写、标点符号等应遵照其语言文字的书写规则。无法照录的图形及符号,可改用相应内容的其他形式著录,置于方括号内。

1.0.6.2 一般文献类型标识、载体形态项、附注项、标准编号与获得方式项,除要说明的外文题名及被引用部分外,专用术语按有关规定著录,计量单位等效采用 GB 3100《国际单位制及其应用》,其余均采用中文著录。

1.0.6.3 版次、出版发行日期、文献数量、尺寸、价格等一般用阿拉伯数字著录。

1.0.6.4 著录我国各少数民族文献,应遵循其民族文字书写规则。

## 1.1 题名与责任说明项

### 目次

序则

正题名

一般文献类型标识

并列题名

其他题名信息

责任说明

无总题名文献

### 1.1.0 序则

#### 1.1.0.1 标识符

- a. 一般文献类型标识置于“ [ ] ”内,方括号前后各空一格。
- b. 并列题名前用“ = ”(空格、等号、空格)。
- c. 其他题名信息前用“ : ”(空格、冒号、空格)。
- d. 第一责任说明前用“ / ”(空格、斜线、空格)。
- e. 其他责任说明和无总题名的文献中属于同一责任者的第二、第三个题名前用“ ; ”(空格、分号、空格)。
- f. 有从属题名标识的从属题名前用“ , ”(逗号、空格)。
- g. 从属题名标识或无从属题名标识的从属题名及无总题名文献中属于不同责任者的第二、第三个题名前用“ . ”(句点、空格)。

#### 1.1.0.2 结构形式

正题名 [一般文献类型标识]